

##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关联方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0年4月22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拟审议《关于为成都天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融资相关事宜提供担保的议案》，议案中存在涉及关联方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关联交易事项。

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我们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规定的要求，事前审阅了上述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相关资料，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1. 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为下属公司成都天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大家祥驰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或其指定第三方申请融资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提供反担保，有利于控制公司在上述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中的风险，保证公司经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开展。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

2. 我们同意将上述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对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耿建明、刘山、鲍丽洁、杨绍民应按规定予以回避。

独立董事：黄育华、齐凌峰、戴琼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七日